

# 政 府 采 购

(货物采购)

## 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GDFY-22GN1GH201-01

项目名称：广宁县医疗机构 PCR 实验室设备增购项目

采购人：广宁县卫生健康局

代理机构：广东方元招标采购代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二月

##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函.....	3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及投标人须知.....	8
第三章 用户需求书.....	28
第四章 政府采购合同（样本）.....	35
第五章 附 件.....	40
附：评标说明.....	69

## 温馨提示：供应商投标特别注意事项

一、投标截止时间前半小时将开始接收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一到，将不接收任何投标文件，因此，请适当提前到达。

二、投标保证金必须于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到达采购代理机构账户。由于转账当天不一定能够达账，为避免因投标保证金未达账而导致投标被拒绝，建议至少提前 2 个工作日转账。

三、投标供应商请注意区分投标保证金及成交服务费收款帐号的区别，务必将保证金按采购文件的要求存入指定的保证金专用账户，成交服务费存入指定的服务费账户。切勿将款项转错账户，以免影响保证金退还的速度。

四、采购代理机构有可能在相近时间有多个项目进行开标，请投标人代表到达开标会场后按指示前往相应的会议室，或主动咨询工作人员，以免错误递交投标文件。

五、采购代理机构不对供应商购买采购文件时提交的相关资料的真实性负责，如供应商发现相关资料被盗用或复制，或出现同一供应商由两名或以上授权代表报名的，应遵循法律途径解决，追究侵权者责任。对一家供应商递交两份投标文件的，评委会将按采购文件中有关无效投标的规定处理。

六、为了提高效率，节约社会交易成本与时间，希望购买了采购文件而决定不参加本次投标的供应商，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 3 日前，按《投标邀请》中的联系方式，以书面形式告知我公司。对您的支持与配合，谨此致谢。

七、由于交通、天气等状况、停车位已满或电梯拥挤等原因，建议投标人代表提前 15-30 分钟到达开标会场。

八、如在广东省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系统供应商库未注册登记的供应商，务必登录 <https://gdgpo.czt.gd.gov.cn/> 按要求进行注册登记。

（本提示内容非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仅为善意提醒。如有不一致，以采购文件为准。）

## 第一章 投标邀请函

## 第一章 投标邀请函

### 项目概况

广宁县医疗机构 PCR 实验室设备增购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肇庆市端州区黄岗街道岗尾村村东大道南一巷 15 号一楼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2 年 03 月 04 日 15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计划编号：441223-2022-00182

项目编号：GDFY-22GN1GH201-01

项目名称：广宁县医疗机构 PCR 实验室设备增购项目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1,000,000.00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广宁县医疗机构 PCR 实验室设备增购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1,000,0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 (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最高限价(元)
1-1	其他医疗设备	广宁县医疗机构 PCR 实验室设备增购项目	1(批)	详见采购文件	1,000,000.00	1,000,0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 10 天内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投标供应商应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提供下列材料：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投标（响应）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分支机构投标的，须提供总公司和分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总公司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投标截止日前 6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供应商必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0 年度或 2021 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4) 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按投标（响应）文件格式填报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

5)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参照投标（报价）函相关承诺格式内容。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较大数额罚款按照发出行政处罚决定书部门所在省级政府，或实行垂直领导的国务院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制定的较大数额罚款标准，或罚款决定之前需要举行听证会的金额标准来认定）

##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广宁县医疗机构 PCR 实验室设备增购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 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 号）、《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 号）等。

##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 1(广宁县医疗机构 PCR 实验室设备增购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 若供应商为所投设备的代理商，则须具备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若供应商为所投设备的生产厂家，则须具备有效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

2) 信用记录：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3) 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或采购包）投标（响应）。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响应）。投标（报价）函相关承诺要求内容。

###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2 年 02 月 11 日至 2022 年 02 月 18 日，每天上午 09:00:00 至 12:00:00，下午 14:30:00 至 17:30:00（北京时间, 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肇庆市端州区黄岗街道岗尾村村东大道南一巷 15 号一楼

方式：现场获取

售价：300 元

###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2022 年 03 月 04 日 15 时 0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地点：肇庆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三楼 305 室（端州区端州三路 24 号，即端州消防大队东侧）。

###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 六、其他补充事宜

本项目开标地点：肇庆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三楼 305 室（端州区端州三路 24 号，即端州消防大队东侧）。

购买招标文件时须提供以下资料：

1) 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分支机构投标的，须提供总公司和分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总公司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

2) 提供投标截止日前 6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加盖公章）；

3) 提供 2020 年度或 2021 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4) 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按投标（响应）文件格式填报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

5) 提供采购公告发布之日后“信用中国”网站 (<http://www.creditchina.gov.cn>) 以及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 查询结果网页打印件(打印件每页加盖公章)，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6)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加盖公章）；

7) 提供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以上资料提供原件核认无误后退还）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广宁县卫生健康局  
地址：广东省广宁县南街街道南东一路 47 号  
联系方式：0758-8632835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广东方元招标采购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肇庆市端州区黄岗街道岗尾村村东大道南一巷 15 号一楼  
联系方式：0758-2202885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陈先生  
电话：0758-2202885

广东方元招标采购代理有限公司

2022 年 02 月 11 日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及投标人须知

##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内容
1	说明	<p>1、本公司受广宁县卫生健康局委托，采购广宁县医疗机构 PCR 实验室设备增购项目。</p> <p>2、本项目不接受进口产品，详情请参见招标文件。</p> <p>3、答疑：本项目不举行集中答疑。</p> <p>4、资金来源：财政资金。</p> <p>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p>
2	项目名称	广宁县医疗机构 PCR 实验室设备增购项目
3	采购计划编号	441223-2022-00182
4	项目编号	GDFY-22GN1GH201-01
5	投标人资格要求	<p>1. 投标供应商应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提供下列材料：</p> <p>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投标（响应）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分支机构投标的，须提供总公司和分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总公司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p> <p>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投标截止日前6个月内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p> <p>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供应商必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0年度或2021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p> <p>4) 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按投标（响应）文件格式填报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p> <p>5)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参照投标（报价）函相关承诺格式内容。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较大数额罚款按照发出行政处罚决定书部门所在省级政</p>

		<p>府，或实行垂直领导的国务院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制定的较大数额罚款标准，或罚款决定之前需要举行听证会的金额标准来认定）</p> <p>2.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p> <p>1) 若供应商为所投设备的代理商，则须具备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若供应商为所投设备的生产厂家，则须具备有效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p> <p>2) 信用记录：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p> <p>3) 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或采购包）投标（响应）。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响应）。投标（报价）函相关承诺要求内容。</p>
6	获取文件方式	<p>1、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2022年02月11日至2022年02月18日每天09:00~12:00，14:30~17: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p> <p>2、获取招标文件地点：肇庆市端州区黄岗街道岗尾村村东大道南一巷15号一楼。</p> <p>3、招标文件工本费：人民币¥300.00元/套，文件一经售出，概不退还。</p> <p>4、获取招标文件方式：现场报名购买。</p>
7	招标活动实施时间	<p>1、投标文件递交时间：2022年03月04日下午14:30-15:00（北京时间）</p> <p>2、投标文件递交截止及开标时间：2022年03月04日下午15:00（北京时间）</p>

8	投标文件	投标文件一式六份，正本一份，副本五份，电子文档一份。
9	投标有效期	90 天
10	采购项目预算	项目采购预算：本项目采购预算为人民币壹佰万元整（¥1,000,000.00 元），超出采购预算的投标将被拒绝。
11	投标保证金	<p>1、投标人应向招标机构交纳人民币壹万元整（¥10,000.00 元）的投标保证金。</p> <p>2、投标保证金应用人民币，以银行划帐或电汇等方式从投标人基本账户中转出提交，也可以选择银行或有资质的担保公司出具的保函、保险公司出具的保险单等方式递交保证金。若以银行转账、电汇方式提交时，并于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到达招标代理机构账户（以银行收到为准，投标人因自身原因如汇错帐号或其他因素导致无法准时到账的，其后果自行承担）；</p> <p>开户名称：广东方元招标采购代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肇庆分行  账 号：26810078801000000723  汇入地点：广东省肇庆市  查询电话：0758-2202885  联系人：谭小姐</p> <p>注：转账、汇款时请注明“GDFY-22GN1GH201-01 投标保证金字眼”</p> <p>投标时，投标人凭已加盖投标人公章的银行进帐单复印件放置唱标信封内，并与投标文件正本一同递交。</p>
12	招标实施	开标时间、开标地点详见第一部分投标邀请函相关内容。
13	评标办法	综合评分法，总分 100 分，其中技术及商务部分占 70 分，价格 30 分。
14	招标结果公示	<p>招标结果公告媒体：①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p> <p>②采购与招标网（www.chinabidding.com.cn）；③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④广东方元招标采购代理有限公司网（http://www.gdfyzbcg.com/）。</p>
<p>如在广东省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系统供应商库未注册登记的供应商，务必登录 <a href="https://gdgpo.czt.gd.gov.cn/">https://gdgpo.czt.gd.gov.cn/</a> 按要求进行注册登记。</p>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1 说明

1.1 资金来源：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采购范围详细要求见本招标文件《用户需求书》。

1.2. 合格的投标人

1.2.1 合格的投标人规定，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投标人所报价货物必须符合满足条件，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投标费用

1.3.1 投标人应承担参与本次投标自身发生的所有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采购人将不对任何报价人作补偿。

1.3.2. 项目采购预算：本项目采购预算为人民币壹佰万元整（¥1,000,000.00 元），超出采购预算的投标将被拒绝。

1.4. 定义

- (1) “采购人”系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项目采购人为“广宁县卫生健康局”。
- (2) “代理机构”系指广东方元招标采购代理有限公司。
- (3) “监管部门”系指广宁县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
- (4) “投标人”系指向招标机构提交合格的投标文件的法人或其它组织。
- (5) “中标人”系指由评标委员会评审推荐，经法定程序确定获得本项目中标资格的投标人。
- (6) “评标委员会”系指依法组建，负责本次招标的评标工作机构。
- (7) “甲方”系指在合同条款中指定的采购人。
- (8) “乙方”系指在合同条款中指定的本合同项下提供货物和相关服务的公司或实体。
- (9) “招标文件”系指由采购代理机构发出的本招标文件，包括全部章节和附件。
- (10) “投标文件”系指投标人根据本招标文件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的全部文件。
- (11) “合同”系指由本次采购所产生的合同或合约文件。
- (12) “伴随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乙方须承担的有关后期服务。
- (13) “货物”系指卖方按招标文件规定，须向甲方提供的货物、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技术资料 and 材料。

(14) “服务”系指与本项目有关的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其中包括：投标人须承担的运输、安装、技术支持、培训以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服务。

(15) “实质性响应”系指符合招标文件的所有要求、条款、条件和规定，且没有不利于项目实施质量效果和服务保障的重大偏离或保留。

(16) “重大偏离或保留”系指影响到招标文件规定的范围、质量和性能或限制了采购人的权力和投标人义务的规定，而纠正这些偏离将影响到其它投标人的公平竞争地位。

## 1.5. 关于报价

1.5.1. 投标人的报价必须是固定的。

1.5.2. 投标人不得以低于成本的报价投标。

## 1.6. 合格的货物和服务

1.6.1. 投标人拟提供的所有货物及服务，其来源地均应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或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官方贸易关系的国家或地区。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规范和安全要求。

1.6.2. 如有进口货物的必须均为合法正当渠道进口的（如货物产地在境外）、所有货物均为全新原厂生产的产品。在货物验收时要提供有关的正常报关证明（如货物产地在境外）和货物出厂合格证明。货物及其辅助装置的铭牌、使用指示、警告指示应有中文及易懂的通用符号说明，应能准确无误地表示货物的型号、规格、制造商。

1.6.3. 用户单位将拒绝接受不合格的货物和服务。

## 1.7. 关于投标人

1.7.1. 投标人要求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或其他组织，信誉好，有经营实力和履约能力，必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的法律、行业、地方法规。

1.7.2. 投标人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具有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书）参加投标、开标仪式，在评标过程中随时接受评标委员会就投标文件内容提出的质疑，并及时如实予以解答、澄清。

1.7.3. 投标人应提供能证明投标人承担所投项目能力和资格的有关资格、证明资料，包括但不限于：

(1) 投标人基本情况；

(2) 项目管理和售后服务情况；

(3) 投标人对采购人的各种优惠承诺（包括货物优惠折扣、维护、培训、升级等）；

(4) 本招标文件涉及产品的生产或经营许可证、注册证、直接授权书或代理证书；

(5) 其他能够证明投标人承担项目能力及资格的资料如：与货物生产厂家签订的货

物保修合同或技术支持合同、省级（或相当于省级）以上质检部门的质检证书、生产厂商供货确认函、近年类似项目的验收报告等。

## 1.8. 投标费用

1.8.1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1.8.2 本次招标向中标人收取的中标服务费，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1.8.3 踏勘现场（如有）

（1）投标人应按本《投标须知前附表》所述时间和要求对工程现场及周围环境进行踏勘，投标人应充分重视和仔细地进行这种考察，以便获取那些须投标人自己负责的有关编制投标文件和签署合同所涉及现场所有的资料。一旦中标，这种考察即被认为其结果已在中标文件中得到充分反映。考察现场的费用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2）采购人向投标人提供的有关现场的数据和资料，是采购人现有的能被投标人利用的资料，采购人对投标人做出的任何推论、理解和结论均不负责任。

（3）经采购人允许，投标人可为踏勘目的进入采购人的项目现场。在考察过程中，投标人及其代表必须承担那些进入现场后，由于他们的行为所造成的人身伤害（不管是否致命）、财产损失或损坏，以及其他任何原因造成的损失、损坏或费用，投标人不得因此使采购人承担有关的责任和蒙受损失。

## 1.9. 知识产权

投标人应保证，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投标货物、技术、工程、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投标人不拥有相应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

## 2. 招标文件

###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2.1.1. 招标文件由下列文件以及在招标过程中发出的修正和补充文件组成：

第一章 投标邀请函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及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用户需求书

第四章 政府采购合同（样本）

第五章 附件

## 第六章 评标说明

2.1.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重要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参数及要求等）。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有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或被认定为无效投标或被确定为投标无效。

###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根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及《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办法》第三十五条的规定，供应商认为政府采购文件的内容损害其权益的，可以在公示期间或者自期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加盖单位公章，送至或传真至政府采购招标代理机构，电话咨询或电邮形式均无效）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附送有关证明材料。质疑书应包括的内容：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事实依据；必要的法律依据；提出质疑的日期。质疑书应当署名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投标人递交质疑书时需提供的质疑书原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及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将对投标人所要求澄清的内容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并发给每个购买投标文件的投标人。

2.2.2. 投标人应仔细研究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如发现文件有缺漏、不一致或有不同的理解时，应及时提出澄清要求，否则按采购人的实际要求和理解执行。

2.2.3. 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招标文件澄清或提出疑问的，招标采购单位将视其为无异议。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意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 2.3. 招标文件的补充和修改

2.3.1. 在投标截止时间十五日以前，无论出于何种原因，招标采购单位可主动地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疑问时对招标文件进行补充或修改。

2.3.2. 所公布的补充、修正通知及答疑纪要等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并对潜在投标人具有约束力。潜在投标人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立即以书面形式向招标采购单位确认。

2.3.3. 为使投标人准备投标时有充足时间对招标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研究，招标采购单位可适当推迟投标截止期，但应发布公告并书面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



## 2.4. 招标文件不可偏离部分

1、招标文件中，如标有“★”的条款均为必须完全满足指标，投标人须进行实质性响应，投标人若有一项带“★”的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2、招标文件中，如标有“▲”的条款均为评审的重要评分指标，投标人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可能导致其响应性评审严重扣分，但不作废标处理。

## 3. 投标总则

### 3.1. 投标文件的编写

3.1.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并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及附件要求的内容和格式，提交完整的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以确保其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将拒绝其投标。投标人若提供不真实的材料，无论其材料是否重要，都将有可能直接导致废标，并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3.1.2. 投标语言和计量单位：投标文件和来往函件应用中文书写，投标人提供的支持文件、技术资料 and 印刷的文献可以用其它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经公证处公证），以中文为准。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3.1.3. 开标时，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明细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人必须以人民币报价。当单价与数量的乘积与合价不一致时，以标出的单价与数量的乘积为准，单价小数点有明显错误除外。当各分项合价总和与总价不一致时，以各分项合价总和为准。

3.2.2. 投标人投标报价应为所投项目的最终报价，包含一切税费；投标人应自行增加系统正常、合法运行及使用所必需但招标文件没有包含的所有硬件货物、材料、软件、使用授权、版权、专利等一切费用，如果投标人在中标并签署合同后，在系统设计、供货、开发、安装、调试、培训等工作中出现硬件、软件等的任何遗漏，均由中标人免费提供，甲方将不再支付任何费用。

3.2.3. 投标人在详细报价中须列出用户需求书的所有项目，投标人认为必要的但在招标文件中未列出的其它项目应在报价表后面做出补充，所补充的内容应在《技术规格差异表》加以详细说明。

3.2.4. 报价栏项目中如出现唯一的数字“0”，则视报价为零；如出现空白，视为未响应。

3.2.5. 每一种规格的货物只允许有一个报价，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 3.3. 投标文件的组成

#### 3.3.1 投标文件应包括以下部分（按以下顺序装订）：

- (1) 自查表；
- (2) 投标书；
- (3) 投标报价表；
- (4) 详细报价表；
- (5) 实质性响应条款一览表（如有，可选）；
- (6) 重要评分指标（“▲”）响应表（如有，可选）；
- (7) 技术规格差异表；
- (8) 技术方案（格式自定）；
- (9) 合同条款响应一览表；
- (10)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 (11) 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仅适用于投标人代表为非法定代表人）；
- (12) 项目负责人及维修服务技术人员（工程师）一览表；
- (13) 投标人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今的同类型项目业绩一览表；
- (14) 售后服务及培训计划；
- (15) 投标保证金；
- (16) 关于资格文件证明的函；
- (17)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 (18) 投标函；
- (19) 资格文件；
- (20) 政策适用性（如有，可选）；
- (21) 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可选）；
- (22) 监狱企业证明材料（如有，可选）；
- (2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可选）；
- (24)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说明的其他文件。

资格文件视为投标文件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2.1. 投标保证金在开标前单独提交。

3.2.2. 所有不完整的投标将被拒绝。

### 3.4. 投标

3.4.1. 全部投标文件一式六份，正本一份（投标文件一份；投标文件电子版一份，电子版

要求磁盘或光盘介质，WORD 或 EXCEL 格式，不留密码，无病毒），副本五份，并注明“正本”和“副本”。如果副本与正本不符，应以正本为准。所有投标文件应由投标人的合法授权代表正式签署。

- 3.4.2. 投标文件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并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征收授权的代表签字。授权代表须出具书面授权证明，其《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应附在投标文件中。
- 3.4.3. 投标文件中的任何重要的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在旁边签字或盖签名章才能生效。
- 3.4.4. 投标人应保证，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的投标货物、技术、工程、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投标人不拥有相应的知识产权，则投标总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 3.4.5. 投标人应对投标货物提供完整的详细的技术说明，如投标人对指定的技术要求建议做任何改动，应在投标文件中清楚地注明。
- 3.4.6. 所有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截止日（即投标邀请函中所规定的时间）前送达投标、开标地点（即投标邀请书函所规定的地点），并交予招标机构专责人员，任何迟于这个时间的投标将被拒绝。
- 3.4.7. **所有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和副本五份及电子版）必须放在完好的信封或包装内密封，在封口及骑缝上加盖投标单位的公章；投标报价表单独放在小信封内密封，封口加盖投标单位的公章（供唱标用）并在每一信封或包装的封面上写明：**

收件人名称：广东方元招标采购代理有限公司

项目编号：GDFY-22GN1GH201-01

项目名称：广宁县医疗机构 PCR 实验室设备增购项目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联系人：

联系电话：

- 3.4.8. 招标机构对不可抗力事件造成的投标文件的损坏、丢失不承担任何责任。
- 3.4.9. 招标机构不接受电报、电话、电传、传真、邮寄、快递投标。

### 3.5. 投标有效期

从投标截止日起，投标有效期为 90 天。在特殊情况下，招标机构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投标人可以拒绝上述要求而

其投标保证金不被没收，同意延期的投标人根据原截止期应负之权利及责任相应也延至新的截止期。

### 3.6. 投标保证金

3.6.1. 投标人应向招标机构交纳**人民币壹万元整（¥10,000.00 元）**的投标保证金

3.6.2. 投标保证金应用人民币，以银行划帐或电汇等方式从投标人基本账户中转出提交，也可以选择银行或有资质的担保公司出具的保函、保险公司出具的保险单等方式递交保证金。若以银行转账、电汇方式提交时，并于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到达招标代理机构账户（以银行收到为准，投标人因自身原因如汇错帐号或其他因素导致无法准时到账的，其后果自行承担）；

开户名称：广东方元招标采购代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肇庆分行

账 号：26810078801000000723

汇入地点：广东省肇庆市

查询电话：0758-2202885

联系人：谭小姐

注：转账、汇款时请注明“GDFY-22GN1GH201-01 投标保证金字眼”

**在递交投标文件时请将银行进账单复件(单独一份，加盖公章，并附上投标保证金退还说明，格式详见附件 15)交给政府采购代理机构。**

3.6.3 凡未按规定交纳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为无效投标。

3.6.4 如果投标人在投标截止后撤回其投标，对采购人造成损失的，采购人将有权没收其投标保证金；

3.6.5 如无质疑或投诉，未中标的投标人保证金，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如有质疑或投诉，将在质疑和投诉处理完毕后退还。

3.6.6 如果投标人中标，投标保证金将保持全部的约束力，直至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并将合同正本一份交回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

3.6.7 以银行划帐或电汇等方式从投标人基本账户中转出提交的投标保证金以**银行划帐或电汇**的方式予以退还。

3.6.8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被依法没收并上缴同级国库：

- (1) 投标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
- (2) 中标人在规定期限内未能根据投标人须知的规定签订合同；
- (3) 中标后未按招标文件中的规定缴付中标服务费；

(4) 有违反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行为。

### 3.7. 投标的修改和撤回

3.7.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以书面通知的形式向采购人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

3.7.2. 在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作任何修改。从投标截止时间至投标有效期满之前，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

### 3.8. 开标

3.8.1. 开标在招标文件确定的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公开进行，开标地点为招标文件预先确定的地点。

3.8.2. 开标由招标机构主持，邀请所有投标人参加。

3.8.3. 投标人代表必须持本人身份证（备查）参加开标会，如投标人代表非法定代表人，还应持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备查）。

3.8.4. 开标时，由投标人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读投标人名称、投标报价、交货期和投标文件的其他主要内容。

3.8.5. 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前收到的所有投标文件，开标时均当众予以拆封、宣读。当投标人少于三家时，则招标失败，招标机构将重新招标。

3.8.6. 招标机构将做开标记录，开标记录包括在开标时宣读的全部内容。

### 3.8. 评标

#### 3.8.1. 评标委员会

(1) 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由五人（或以上）单数组成，评委均从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产生。

(2)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进行评标。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分为初审（资格性审查、符合性检查）和详细评审（技术响应性评审、商务响应性评审、价格响应性评审）。

(3)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方法。

#### 3.8.2. 评标原则

(1) 评标遵循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

(2) 评标委员会有权根据有关规定否决所有投标。

#### 3.8.3. 投标文件的初审

(1) 评标委员会将依法审查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总体编排是否有序、文件签署是否合格、投标人是否提交了投标保证金、是否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密封和标记等。

(2) 评标委员会对大小写金额不一致、单价汇总与总价不一致的，按以下方法更正：投标

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如果投标人不接受对其错误的更正，其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或确定为投标无效。

(3) 在详细评标之前，评标委员会要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投标文件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关键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实质偏离的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文件的响应程度只依据投标文件本身的真实无误的内容，而不依据外部的证据。但投标文件有不真实、不正确内容的除外。

(4)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从而使其投标文件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5) 在符合性检查、资格性审查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确定为无效投标：

- 1) 投标人未提交投标保证金或金额不足、投标保证金提交形式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 2) 投标总金额超过本项目采购预算；
- 3) 投标人的投标书或资格证明文件未提供或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 4)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资格要求的；
- 5) 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 6) 投标文件无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字人无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的；
- 7)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有重大违法记录的；
- 8) 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技术与商务的（即标注★号条款）条款产生偏离的。
- 9) 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被视为无效投标的其它条款的。
- 10) 不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6)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由于不按招标文件有关规定进行投标的一切后果。

#### 3.8.4. 评标过程的保密性

- (1) 公开开标后，直至向中标的投标人授予合同时止，凡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有关的资料以及授标意见等，均不得向投标人及与评标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 (2) 在评标过程中，如果投标人试图在投标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及授予合同方面向采购方施加任何影响，其投标将被拒绝。

#### 3.8.5. 投标文件的澄清

- (1) 除评标委员会主动要求澄清外，从开标后至授予合同期间，任何投标人均不得就与其投标相关的任何问题与评标委员会联系。
- (2) 为有利评标，在开标后，可随时请投标者就投标文件中某点加以澄清，澄清的内容不

得对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以书面形式表达并加盖公章的答复经评标委员会认可后，可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参与评标。

### 3.8.6. 评标程序

评标分三个阶段进行：投标文件资格性审查、符合性检查和投标文件详细评审。

- (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供应商是否符合投标资格。如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进入评标环节。
- (2) 资格合格投标人达到 3 家以上的，评标委员会进行符合性审查（投标文件实质性响应审查），审查内容详见符合性检查表。只有通过符合性检查的供应商，才能进入第三阶段的技术及商务、价格评审阶段，否则被淘汰。当通过符合性检查的投标人少于 3 家时，依法重新采购。
- (3) 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分分为技术及商务和价格两个部分。其中技术及商务部分权重占 70%；价格部分权重占 30%。评标委员会将综合得分第一的投标人推荐给采购人作为第一中标候选单位，综合得分第二的投标人为第二中标候选单位。（详细评标方法见附《评标说明》）
- (4) 政策适用性

备注：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相关规定：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对符合要求的有效投标人，按照以下比例给予相应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序号	情形	价格扣除比例	计算公式
货物	1	提供微小企业制造货物	对小型、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进行 6% 的扣除	评审价格=（最终报价-小型、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小型、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1-6%）
	1	非联合体供应商 （供应商为微小企业）	对小型、微型企业服务的价格进行 6% 的扣除	评审价格=（最终报价-小型、微型企业服务的价格）+小型、微型企业服务的价格×（1-6%）
服务	2	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	对小型、微型企业服务的价格进行 6% 的扣除（不再享受联合体价格扣除）	

	3	联合体中一方为小型、微型企业且小型、微型企业协议合同金额占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	对联合体总金额扣除 2%	评审价格 = 最终报价 × (1-2%)
工程	1	非联合体供应商	对小型、微型施工单位的价格进行 3% 的扣除	评审价格 = 最终报价 × (1-3%)
	2	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	对小型、微型施工单位的价格进行 3% 的扣除	
	3	联合体中一方为小型、微型企业且小型、微型企业协议合同金额占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	对联合体总金额扣除 1%	评审价格 = 最终报价 × (1-1%)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投标人投标时需注意：

1. 本办法所称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下同）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一）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

（二）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

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本办法所称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是指国务院有关部门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制定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

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中小企业划分标准参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执行。

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向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采购的金额，计入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统计数据。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 ①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 ②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 ③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 ④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 ⑤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2.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投标时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附件）。否则不予认可。提供其他小、微企业制造的货物的，应同时提供制造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制造商）》，否则不予认可。监狱企业投标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再提供《中小微企业声明函》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任何单位或者个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均不得要求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其他证明声明函内容的材料。中标、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供应商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3. 政府采购货物时要求，投标人应提供满足要求的货物的政策适用性说明表（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附件），否则不予认可。

4. 采用节能或环境标志产品的，对报价中节能或环境标志产品金额给予价格扣除，根据《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的规定，对采购项目中涉及优先采购产品类别的，在通过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后，将进行价格评分、技术评分等的政策支持，优先采购品目

清单以国家统一发布的为准。采购人确定本采购项目对属于优先采购品目清单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价格分别给予下列百分比的扣除（但如投标人所投产品同时获得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及环境产品标志认证证书，只作一次价格扣除）作为投标评审价格进行价格评审：

1.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价格占项目总金额的 20%（含）或以下：扣除 1%
2.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价格占项目总金额的 20%（不含）-40%（含）：扣除 2%
3.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价格占项目总金额的 40%（不含）-60%（含）：扣除 3%
4.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价格占项目总金额的 60%（不含）-80%（含）：扣除 4%
5.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价格占项目总金额的 80%（不含）-100%（含）：扣除 5%

满足上述要求的投标人按修正、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修正、扣除后价格的最低价作为本项目报价最低的价格。

### 3.8.7. 相关注意事项

- (1) 评标是招标工作的重要环节，评标工作在评标委员会内独立进行。评标委员会将遵照评标原则，公正、平等的对待所有投标人。
- (2) 在开标、评标期间，投标人不得向评委询问评标情况，不得进行旨在影响评标结果的活动。
- (3) 为保证定标的公正性，在评标过程中，评委不得与投标人私下交换意见。在招标工作结束后，凡与评标过程有接触的任何人员，不得将评标情况扩散出与评标无关的人员。
- (4) 评标委员会不直接向落标方解释落标原因，不退回投标文件。

### 3.9. 授标

3.9.1. 评标委员会提出评标书面报告，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报采购人确认，采购人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人确定后，由招标机构发出经采购人确认的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对中标人和采购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中标人应依时与采购人签订合同（自发出中标通知书之日起 30 个日历日内）。同时，招标机构将在以下网址：中国政府采购网，采购与招标网，广东省政府采购网，广东方元招标采购代理有限公司网公告中标人名单，不在中标名单之列者即默认为落标，招标机构不再以其他方式另行通知。

3.9.2. 第一中标候选人有下列情形之一，采购人可以确定第二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 (1) 放弃中标的；
- (2) 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的；
- (3) 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的。

## 4. 签约及中标服务费

- 4.1. 采购人与中标人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招标文件要求和中标人投标文件承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但不得超出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范围、也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 4.2. 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后 7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应将政府采购合同副本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 4.3. 中标人必须在中标后，签约前向招标机构按如下标准和规定交纳中标服务费：
  - (1) 以中标通知书中确定的中标总金额作为收费的计算基数；
  - (2) 收费标准按国家计委颁布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 [2002] 1980 号）执行（详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中标总金额在 100 万以下的，中标服务费按中标总金额的 1.5% 计算；100 万到 500 万的，按 1.1% 计算；500 万到 1000 万的，按 0.8% 计算.....；中标服务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 4.4. 中标费币种与中标通知中中标价的币种相同。

## 5. 合同的履行

政府采购合同订立后，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政府采购合同需要变更的，采购人应将有关合同变更内容，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备案；因特殊情况需要中止或终止合同的，采购人应将中止或终止合同的理由以及相应措施，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备案。

## 6. 付款方式

- 1、本项目款项以人民币转账方式支付。
- 2、签订合同后，合同货物全部到指定地点交付并完成安装及验收后，成交人向采购人提出支付申请及有效的正式发票，采购人收到发票后 30 天内向资金拨款部门提出办理支付申请手续的支付合同总额。
- 3、采购人在规定的付款时间内向资金拨款部门提出办理支付申请手续后（不含资金拨款部门审核的时间），即视为采购人已经按期支付。

## 7. 适用法律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投标人的一切招标投标活动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其配套的法规、规章、政策。

### 第三章 用户需求书

## 一、项目概述

本次采购项目为广宁县医疗机构 PCR 实验室设备增购项目，用户单位为广宁县卫生健康局。本项目为一个整体，投标人须对本项目进行整体报价，不得分拆报价，且要提供完整的技术资料。

(1) 项目采购预算：本项目采购预算为人民币壹佰万元整（¥1,000,000.00 元），超出采购预算的投标将被拒绝。

(2) 招标项目的性质及要求：本项目为交钥匙项目，投标人负责招标文件对投标人要求的一切事宜及责任。

## 二、投标人资格要求

1. 投标供应商应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提供下列材料：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投标（响应）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分支机构投标的，须提供总公司和分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总公司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投标截止日前 6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供应商必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0 年度或 2021 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4) 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按投标（响应）文件格式填报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

5)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参照投标（报价）函相关承诺格式内容。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较大数额罚款按照发出行政处罚决定书部门所在省级政府，或实行垂直领导的国务院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制定的较大数额罚款标准，或罚款决定之前需要举行听证会的金额标准来认定）

2.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若供应商为所投设备的代理商，则须具备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若供应商为所投设备的生产厂家，则须具备有效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

2) 信用记录：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3) 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或采购包）投标（响应）。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响应）。投标（报价）函相关承诺要求内容。

### 三、需求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台）	交货期
1	96 通道实时荧光定量 PCR 仪	2	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 10 天内
2	96 通道全自动核酸提取仪	2	

### 四、详细技术参数及要求

序号	设备名称	技术参数要求
1	96 通道实时荧光定量 PCR 仪	一、特点及性能要求 1. 样品容量：96×0.2ml 2. 使用耗材：0.2ml 单管，8×0.2ml 排管，96 孔板（国产管适用） 3. ▲反应体系：6ul-125ul 4. 加热/制冷模块：半导体热电模块 5. ▲温度控制范围：4℃-100℃ 6. 升温速率：3.5℃/s (MAX) 7. 降温速度：3.2℃/s (MAX) 8. 控温精度：±0.1℃ 9. 温度控制区域数量：6 区独立温控

		<p>10. ▲温度均一性：±0.25℃</p> <p>11. 梯度温度列数：12</p> <p>12. ▲梯度温度变化范围：1℃-32℃</p> <p>13. 梯度温度选择范围：30℃-100℃（室温低于 28℃）</p> <p>14. 激发光源：全波长免维护卤素灯（质保 5 年）</p> <p>15. 激发光波长范围：380nm-780nm</p> <p>16. ▲激发光通道数：5（可扩展至 6 通道）</p> <p>17. ▲检测组件：-20℃ CCD</p> <p>18. 检测光波长范围：380nm-780nm</p> <p>19. 检测通道数：5（可扩展至 6 通道）</p> <p>20. ▲激发和检测通道传播介质：双向 96 根耐高温专业光纤</p> <p>21. 适用燃料及探针：FAM/SYBR Green I/Eva Green/LC Green/Fluorescein, VIC/HEX/TET/CY3/Cy3.5/JOE/Yellow555, ROX/Texas Red, Cy5/Cy5.5/LC Red, Tamara</p> <p>22. 置信度：可进行 5000 和 10000 个拷贝的有效区分，置信度大于 99.8</p> <p>23. 分辨率：单重反应低至 1.5 倍变化</p> <p>24. 软件功能：软件功能丰富，可通过染料及探针实现绝对定量、相对定量、基因分型、扩增效率计算、熔解曲线, 并可以直接与 EVO 工作站软件直接调用数据等</p> <p>25. ▲自动化平台：可与自动化工作站配套使用，提高工作效率</p> <p>26. 远程监控：可与实验室信息管理系统联网</p> <p>27. 数据输出形式：用户设置</p> <p>二、资质认证要求</p> <p>1. 生产厂家通过 ISO9001 质量体系认证</p> <p>2. 产品通过 CE 认证</p>
2	96 通道全自动核酸提取仪	<p>一、技术参数</p> <p>1、方法学：采用磁珠法</p> <p>2、最高通量为 1-96 个/次</p> <p>▲3、处理时间为 12min/次，必须在 12 分钟内一次性完成 96 样本的提取。</p>

		<p>4、处理体积为 50-1000 <math>\mu</math> L</p> <p>5、磁棒数量为 96 根</p> <p>6、样本类型为全血、血清、血浆、鼻/咽拭子、分泌物、脱落细胞、尿液、痰液、粪便、FFPE 组织、动植物组织、干血斑、唾液，肺灌洗液等</p> <p>7、温度调控为室温至 120<math>^{\circ}</math>C</p> <p>8、程序储存为内建 5 组模式程序，可存储 <math>\geq</math>50000 组程序</p> <p>9、吸磁能力为磁棒磁通量高达 5500 高斯，最大程度降低磁珠掉磁风险</p> <p>10、磁棒套取放模式为自动取放磁棒套，无需人员操作</p> <p>11、磁珠回收率 <math>\geq</math>98%</p> <p>12、提取孔间差 CV<math>\leq</math>3%</p> <p>▲13、仪器自带负压装置，可形成仪器内负压，不导致病原体外泄。杀菌消毒方式采用紫外消毒，且可智能设定紫外灯的关闭时间。</p> <p>▲14、具有智能程序，可智能紫外灯消毒与自动关机</p> <p>15、具有断电保护保护功能，意外断电且恢复供电后，可选择继续运行实验，避免了该批次实验标本的丢失、避免该次提取试剂盒的浪费。</p> <p>16、内置故障处理功能，可智能多维度故障提醒，实现一键故障自动清除</p> <p>17、具有开机自检功能，开机自动初始化并温控自检</p> <p>18、具有舱门保护功能，舱门误开，程序暂停，关闭舱门后继续运行</p> <p>19、振荡模式为多模式多档可调（5 档）</p> <p>20、操作界面为 8.4 寸彩色大触摸屏，界面大，内容清晰。</p> <p>▲21、消除气溶胶的方式采用 HEPA 过滤网，消除方式高效、环保。</p> <p>22 程序管理为新建、编辑、删除模式程序</p> <p>23、照明系统为 LED 灯源，可实时查看仪器运行状况</p> <p>24、工作环境为 5-40<math>^{\circ}</math>C</p> <p>25、接口方式采用常用的 USB 接口</p> <p>26、设备尺寸（L<math>\times</math>W<math>\times</math>H）不大于 696mm<math>\times</math>450mm<math>\times</math>460mm</p>
--	--	---



		<p>27、设备净重不大于 50kg</p> <p>二、仪器配置</p> <p>1、96 通量全自动核酸提取仪一台</p> <p>2、合格证一份</p> <p>3、电源线与数据线若干</p>
--	--	---

## 五、其他要求

- 1、本项目为一个整体，投标人须对本项目进行整体报价，不得分拆报价，且要提供完整的技术资料。
- 2、本项目为交钥匙项目，投标人负责招标文件对投标人要求的一切事宜及责任。包括项目方案、设备采购、运输、保管、安装、调试、培训、相关部门验收及保修期内的维护保养及相关服务与一切税费等。
- 3、投标人所报设备必须是全新产品，提供设备如属于国家强制性产品的，投标人按国家有关规定提供 3C 认证证书（参阅网址 <http://www.cqc.com.cn>）。国内产品或合资厂的产品为原厂制造商未启封全新包装，序列号、包装箱号与出厂批号一致，必须具备出厂合格证和原厂保修卡，进口产品须提供合法渠道证明文件。
- 4、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详细设备说明资料，所提供设备的技术指标必须按照厂家公开公布的实际性能指标参数如实填写，如投标文件的不如实填写的，到货验收时将导致设备被用户拒收和索赔，由此引起的所有损失由中标人负责。
- 5、中标人必须保证所提供的设备和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相一致，并确保其完整；对于没有列出而对设备的正常运行和维护必不可少的部件、配件等，中标人必须给予配齐，以达到使用要求，且不能收取额外费用。
- 6、96 通道实时荧光定量 PCR 仪、96 通道全自动核酸提取仪需提供厂家授权书并加盖厂家公章。
- 7、描述的技术参数为基本要求，如涉及材质、品牌、型号等仅为方便描述而没有限制。投标人可根据设备的实际情况，选用同档次、功能相近，技术参数优于或等于用户需求书要求的设备进行投标，并列明详细的技术参数、品牌及型号等。

## 六、验收

- 1、要求对全部设备的型号、规格、数量、外型、外观、包装及资料、文件（如装箱单、保修单、随箱介质等）进行验收。
- 2、开箱后，中标人应对其全部产品、零件、配件、用户许可证书、资料、介质造册登记，

并与装箱单对比，如有出入应立即书面记录，由供货商解决，如影响安装则按合同有关条款处理。登记册作为验收文档之一。

- 3、验收标准：系统须完全达到本用户需求书所规定的所有技术指标和功能设计要求，采购单位还将结合项目施工规范、相关行业标准及投标承诺等内容作为验收标准和依据。初步验收方案可由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出建议，最终由采购单位修订确认为准，**正常运行 1 个月内验收。**
- 4、设备安装调试完成并移交所有资料文档后进行为期 30 天的试运行，如系统、设备的功能及性能均达到验收方案要求，则可进行项目竣工验收。对在测试过程中未达到相应的标准要求而需作进一步调试时，对应的验收期可作相应顺延，但顺延期累计不得超过 30 天。
- 5、当系统性能无法达到招标文件的要求时，采购单位可拒绝验收，由此造成的损失全部由中标人承担。
- 6、验收时中标人须向采购单位提供不少于 2 套的验收文档资料，并装订成册。

## 七、质保期及售后服务

- 1、投标人在广东省应拥有稳定的售后服务体系和机构，相应的设备和人员，能提供良好的售后服务。
- 2、设备故障报修响应时间为：**开通 7\*24 小时，免费客服电话，保证开机率 95%以上**，及时排除故障和进行修理，无偿更换非人为损坏或不能正常工作的机件，提供全年每天二十四小时服务，在接到用户报障电话后，2 小时内作出电话响应，如需上门服务应在 24 小时内到达故障现场，48 小时保证修复正常，如无法排除的，须提供不低于故障设备规格档次的备用设备，征得甲方管理人员同意后供项目单位使用，直至故障修复。
- 3、本项目采购的设备须提供不少于一年的质量保证期；其余设备软件运维和免费服务期为一年，质保期从交货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质保期内非用户单位的人为原因而出现产品质量问题，由中标人负责包修、包换或包退；软件需提供免费的技术支持及维护服务。
- 4、质保期内，中标人负责免费更换故障设备、维修及系统软件的升级。
- 5、保修期内，中标人负责对其提供的系统及全部货物进行维修，不得再向采购方收取费用，但人为因素、自然因素（如火灾、雷击等）造成的故障除外。
- 6、所有货物保修服务方式均为中标人上门保修，即由中标人派员到采购方设备使用现场维修，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中标人承担。
- 7、保修期内，中标人应负责设备运行的稳定性。负责免费更换故障部件。若中标人提供的货物在功能上和性能上达不到设计要求的，采购方有权要求中标人进行及时完善的修

改。

8、因货物质量问题而发生争议，由广东省或肇庆市质检部门进行质量鉴定。货物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用由采购方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 八、交货期及实施地点

- 1、交货期：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 10 天内。
- 2、实施地点：采购人指定的地点。

## 九、付款方式

- 1、本项目款项以人民币转账方式支付。
- 2、签订合同后，合同货物全部到指定地点交付并完成安装及验收后，成交人向采购人提出支付申请及有效的正式发票，采购人收到发票后 30 天内向资金拨款部门提出办理支付申请手续的支付合同总额。
- 3、采购人在规定的付款时间内向资金拨款部门提出办理支付申请手续后（不含资金拨款部门审核的时间），即视为采购人已经按期支付。

## 第四章 政府采购合同（样本）

注：甲乙双方可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补充。

## 政府采购合同（样本）

甲方（采购人）：\_\_\_\_\_ 合同编号：\_\_\_\_\_

乙方（中标人）：\_\_\_\_\_ 签约地点：\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_\_\_\_年\_\_月\_\_日广东方元招标采购代理有限公司发布的广宁县医疗机构 PCR 实验室设备增购项目的招标结果和招标文件（项目编号：GDFY-22GN1GH201-01）的要求，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 第一条、合同总价

#### 1、合同货物清单

序号	货物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总价	交货地点

2、合同总价：人民币\_\_\_\_\_（¥\_\_\_\_\_）；

3、交货期：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_\_\_\_天内。

4、合同总价投标报价应包括：项目方案、设备采购、运输、保管、安装、调试、培训、相关部门验收及保修期内的维护保养及相关服务与一切税费等。

5、本合同价格为固定不变价。

6、如果单价和数量的乘积与总价不一致时，以单价为准并修正总价。

### 第二条、合同组成

详细价格、技术说明、服务方案及其它有关合同服务的特定信息由合同附件说明。所有附件及本项目的招投标文件、会议纪要、协议等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之一部分。

### 第三条、项目要求

1、乙方所提供货物，必须符合国家有关规范和招标文件要求及甲方的技术要求（详见用户需求书）。

2、乙方必须保证所提供的设备和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相一致，并确保其完整；对于没有列出而对设备的正常运行和维护必不可少的部件、配件等，乙方必须给予配齐，以达到使用要求，且不能收取额外费用。

## 第四条、验收

1、要求对全部设备的型号、规格、数量、外型、外观、包装及资料、文件（如装箱单、保修单、随箱介质等）进行验收。

2、开箱后，乙方应对其全部产品、零件、配件、用户许可证书、资料、介质造册登记，并与装箱单对比，如有出入应立即书面记录，由供货商解决，如影响安装则按合同有关条款处理。登记册作为验收文档之一。

3、验收标准：系统须完全达到本用户需求书所规定的所有技术指标和功能设计要求，甲方还将结合项目施工规范、相关行业标准及投标承诺等内容作为验收标准和依据。初步验收方案可由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出建议，最终由甲方修订确认为准，**正常运作 1 个月内验收。**

4、设备安装调试完成并移交所有资料文档后进行为期 30 天的试运行，如系统、设备的功能及性能均达到验收方案要求，则可进行项目竣工验收。对在测试过程中未达到相应的标准要求而需作进一步调试时，对应的验收期可作相应顺延，但顺延期累计不得超过 30 天。

5、当系统性能无法达到招标文件的要求时，采购单位可拒绝验收，由此造成的损失全部由乙方承担。

6、验收时乙方须向采购单位提供不少于 2 套的验收文档资料，并装订成册。

## 第五条、质保期及售后服务

1、乙方在广东省应拥有稳定的售后服务体系和机构，相应的设备和人员，能提供良好的售后服务。

2、设备故障报修响应时间为：**开通 7\*24 小时，免费客服电话，保证开机率 95%以上**，及时排除故障和进行修理，无偿更换非人为损坏或不能正常工作的机件，提供全年每天二十四小时服务，在接到用户报障电话后，2 小时内作出电话响应，如需上门服务应在 24 小时内到达故障现场，48 小时保证修复正常，如无法排除的，须提供不低于故障设备规格档次的备用设备，征得甲方管理人员同意后供项目单位使用，直至故障修复。

3、本项目采购的设备须提供不少于一年的质量保证期；其余设备软件运维和免费服务期为一年，质保期从交货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质保期内非用户单位的人为原因而出现产品质量问题，由中标人负责包修、包换或包退；软件需提供免费的技术支持及维护服务。

4、质保期内，乙方负责免费更换故障设备、维修及系统软件的升级。

5、保修期内，乙方负责对其提供的系统及全部货物进行维修，不得再向甲方收取费用，但人为因素、自然因素（如火灾、雷击等）造成的故障除外。

6、所有货物保修服务方式均为乙方上门保修，即由乙方派员到甲方设备使用现场维修，

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7、保修期内，乙方应负责设备运行的稳定性。负责免费更换故障部件。若乙方提供的货物在功能上和性能上达不到设计要求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进行及时完善的修改。

8、因货物质量问题而发生争议，由广东省或肇庆市质检部门进行质量鉴定。货物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用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用由乙方承担。

## 第六条、付款方式

1、本项目款项以人民币转账方式支付。

2、签订合同后，合同货物全部到指定地点交付并完成安装及验收后，乙方向甲方提出支付申请及有效的正式发票，甲方收到发票后 30 天内向资金拨款部门提出办理支付申请手续的支付合同总额。

3、甲方在规定的付款时间内向资金拨款部门提出办理支付申请手续后（不含资金拨款部门审核的时间），即视为甲方已经按期支付。

## 第七条、违约责任

1、乙方违反本合同要求的规定，未能达到约定的管理目标，使用人投诉多或出现重大管理失误，或在服务项目时造成重大事故、负有主要责任，甲方有权要求终止合同；造成甲方经济损失的，乙方应给予甲方经济赔偿，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乙方在服务期内若由于自身原因不能为甲方提供正常服务的，甲方有权委托他人提供，但费用由乙方负责。

3、乙方擅自提前解除合同的，乙方须向甲方一次性支付合同金额的百分之二十的违约金，预付款全额退回给甲方。

4. 任何一方迟延履行合同义务则向守约方按合同总额每日万分之一支付违约金。若非甲方原因及不可抗力因素外，乙方出现工期迟延，乙方应向甲方按合同总额每日万分之一支付违约金。

## 第八条、争议和纠纷处理

1、本合同在履行期间，双方发生争议时，双方可采取协商解决或请有关部门进行调解。

2、签约双方在履约中发生争执和分歧，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若经协商不能达成协议时，则由合同签订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受理期间，双方应继续执行合同其余部分。

## 第九条、其他

本合同正本\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执\_\_\_份，乙方执\_\_\_份，招标机构壹份。合同自签字之日起即时生效。

甲方：  
\_\_\_\_\_（加盖公章）

乙方：  
\_\_\_\_\_公司（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签约代表：

签约代表：

地 址：

地 址：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 户：

账 户：

备注：合同附件的具体内容由双方在签订合同时确定，其编制依据是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



## 第五章 附 件

投标文件封面格式

正本/副本

政府 采 购

# 投标文件

项目编号：GDFY-22GN1GH201-01

项目名称：广宁县医疗机构 PCR 实验室设备增购项目

投标单位：\_\_\_\_\_

地 址：\_\_\_\_\_

联 系 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 附件 1 自查表

### 1.1 资格性审查自查表

评审内容		审查内容	自查结论	证明资料
资格性 审查	投标人资格 要求	<p>1. 投标供应商应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提供下列材料：</p> <p>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投标（响应）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分支机构投标的，须提供总公司和分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总公司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p> <p>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投标截止日前 6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p> <p>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供应商必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0 年度或 2021 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p> <p>4) 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按投标（响应）文件格式填报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p> <p>5)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参照投标（报价）函相关承诺格式内容。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较大数额罚款按照发出行政处罚决定书部门所在省级政府，或实行垂直领导的国务院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制定的较大数额罚款标准，或罚款决定之前需要举行听证会的金额标准来认定）</p> <p>2.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p> <p>1) 若供应商为所投设备的代理商，则须具备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若供应商为所投设备的生产厂家，则须具备有效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p> <p>2) 信用记录：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p> <p>3) 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或采购包）投标（响应）。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响应）。投标（报价）函相关承诺要求内容。</p>	<p><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p> <p><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p>	<p>见投标文件</p> <p>第（ ）页</p>

注：以上材料将作为投标人合格性和有效性审核的重要内容之一，投标人必须严格按照其内容及序列要求在投标/响应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对缺漏和不符合项将会直接导致无效投标。在对应的口打“√”。

投标人全称（盖公章）：

授权代表（签字）：

职 务：

日 期： 年 月 日

## 1.2 符合性检查自查表

评审内容		自查结论	证明资料
符合性检查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有效签署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投标的有效期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投标保证金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投标书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关于资格文件声明的函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关于报价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投标价格没有超出采购预算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交货期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满足招标文件带“★”号条款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注：以上材料将作为投标人合格性和有效性审核的重要内容之一，投标人必须严格按照其内容及序列要求在投标/响应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对缺漏和不符合项将会直接导致无效投标。在对应的打“√”。

投标人全称（盖公章）：

授权代表（签字）：

职 务：

日 期： 年 月 日

## 1.3 技术、商务评分投标资料自查表

评审分项	评审细则	证明文件
技术参数响应程度		见投标文件第（）页
项目业绩		见投标文件第（）页
产品的拓展性		见投标文件第（）页
产品技术的先进性和可靠性		见投标文件第（）页
产品操作的实用性		见投标文件第（）页
售后服务方案		见投标文件第（）页
应急服务措施		见投标文件第（）页

投标人全称（盖公章）：

授权代表（签字）：

职 务：

日 期： 年 月 日

## 附件 2 投标书

致：广东方元招标采购代理有限公司

根据你们第(项目编号)号招标采购(项目名称)的招标文件要求，(全名及职衔)经正式授权并以投标人(投标人名称、地址)的名义投标。

在此提交的投标文件，包括如下等内容，并已单独密封封装：

- (一) 报价信封【一份】（按文件要求的内容）；
- (二) 投标文件（含经济部分、商务部分、技术部分）【正本一份，副本五份】。

签字代表在此声明并同意：

1. 我们愿意遵守招标机构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供应符合“用户需求书”所要求的(项目名称)，投标总价为：¥\_\_\_\_\_元；（大写：人民币\_\_\_\_\_元）。
2. 我们同意本投标自投标截止日起 90 天内有效。如果我们的投标被接受，则直至合同生效时止，本投标始终有效。
3. 我们已经详细地阅读了全部招标文件及附件，包括澄清及参考文件(如果有的话)，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4. 我们同意提供招标机构要求的有关投标的其它资料。
5. 我方明白并愿意在规定的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和日期之后，投标有效期之内撤回投标，则投标保证金将被贵方没收；
6. 我方同意按照贵方可能提出的要求而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任何其它数据或信息；
7. 我方完全服从和尊重评标委员会所作的评定结果，我方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报价或任何贵方可能收到的报价；
8. 所有有关本次投标的函电请寄：\_\_\_\_\_

授权代表（签名）：\_\_\_\_\_

职 务：\_\_\_\_\_

投标人全称（盖公章）：\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日 期： 年 月 日

## 附件 3 投标报价表

项目名称：广宁县医疗机构 PCR 实验室设备增购项目

项目编号：GDFY-22GN1GH201-01

序号	名称	投标总价（元）	交货期	备注
			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____天内	
投标总价：（大写）人民币_____元。（¥_____）				

投标人全称（盖章）：\_\_\_\_\_

授权代表（签字）：\_\_\_\_\_

职 务：\_\_\_\_\_

日 期： 年 月 日

注：1、此表一式两份，一份装在一个单独的小信封内密封，封口盖公章（供唱标用）；另一份装订在投标文件中。

2、所有价格均以人民币作为货币单位填写及计算，投标人投标报价应包含本次招标项目的全部费用。

3、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附件 4 详细报价表

项目名称：广宁县医疗机构 PCR 实验室设备增购项目

项目编号：GDFY-22GN1GH201-01

一、货物、设备及材料类详列							
序号	分项名称	品牌、规格型号、主要 技术参数	制造商	数量	单 价	合计 (元)	备注
...							
合 计			数量合计：		报价合计： 元		
二、运输费用详列							
序号	分项名称	运输内容	单位	数量	单 价	合计（元）	
合 计			数量合计：		报价合计： 元		
三、安装调试费用							
序号	分项名称	具体服务内容	单位	数量	单 价	合计（元）	
合 计			数量合计：		报价合计： 元		
四、维护保养费用							
序号	分项名称	具体内容	单位	数量	单	合计	说明



					价	(元)	
合 计				数量合计：		报价合计： 元	
五、报价汇总：人民币_____元。（以上各合计项与投标报价表中的对应项均一致相符，如不一致以报价一览表为准）							
六、其他参考费用（下列报价不列入报价总价内）							
分项	名称	规格型号	制 造 商	单价	使用周 期/寿命		
常用易损件及配件							
质保期满后将要发生的必要服务项收费标准：							

投标人全称（盖公章）：

授权代表（签字）：

职 务：

日 期： 年 月 日

注：1. 所有价格均以人民币作为货币单位填写及计算。

2. 该表格式仅作参考，投标人的详细报价表格式可自定。

3.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为所投项目的最终报价，报价应包括：项目方案、设备采购、运输、保管、安装、调试、培训、相关部门验收及保修期内的维护保养及相关服务与一切税费等。

**附件 5 实质性响应条款一览表（如有，可选）**

项目名称：广宁县医疗机构 PCR 实验室设备增购项目

项目编号：GDFY-22GN1GH201-01

序号	实质性响应条款	投标人响应情况	差异
1	以下内容根据第三章用户需求书★号条款详细列举		
2			
3			
4			
5			
6			
7			
8			
...			

说明：

1、本表所列条款必须一一予以响应，“投标人响应情况”一栏应填写具体的响应内容，有差异的要具体说明。

2、请投标人认真填写本表内容，如填写错误将可能导致投标无效。

投标人全称（盖公章）：\_\_\_\_\_

授权代表（签字）：\_\_\_\_\_

职 务：\_\_\_\_\_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 6 重要评分指标（“▲”）响应表（如有，可选）**

项目名称：广宁县医疗机构 PCR 实验室设备增购项目

项目编号：GDFY-22GN1GH201-01

序号	招标要求	投标规格	偏离情况	说明
1				
2				
3				
4				
5				
6				
7				
8				
...				

注： 1. 本表可对应招标文件《用户需求书》中“▲”条款逐项填写，不得有任何遗漏，否则视为不响应招标规格要求；或针对与招标文件《用户需求书》“▲”条款上有偏离款项填写相应的填写，并注明除填写的款项有偏离以外，其他款项均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

2. 如有偏离，应在“偏离情况”栏内注明“有”，并在“说明”栏内予以说明；如无偏离，应在“偏离情况”栏内注明“无”。

3. 后附证明文件（如有）

投标人全称（盖公章）： \_\_\_\_\_

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职 务： \_\_\_\_\_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 7 技术规格差异表**

项目名称：广宁县医疗机构 PCR 实验室设备增购项目

项目编号：GDFY-22GN1GH201-01

序号	货物名称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人所投产品参数			
		货物指标	数量	品牌型号	货物指标	数量	说明
1							
2							
3							
4							
5							
6							
7							
8							
...							

注：1、投标人必须提供设备详细简介、技术参数、图片资料及配置清单。

2、投标人须列明响应产品的具体数值，并对所有项逐项在“说明”栏中说明是否与招标文件相关要求存在差异，如有差异，必须说明差异的原因；如无差异，必须说明无差异。

投标人全称（盖公章）：

授权代表（签字）：

职 务：

日 期： 年 月 日

## 附件 8 技术方案（格式自定）

包括但不限于：

- 1、技术方案（针对本次招标要求，对投标人提供的产品详细技术参数、性能、安全性及可靠性等方面进行综合说明）；
- 2、质量保证措施；
- 3、项目实施及验收测试详细方案。

**附件 9 合同条款响应一览表**

说明：1、供应商必须对应招标文件的第四章合同条款逐条应答并按要求填写下表。

- 2、投标人应对照招标文件要求与报价的实际情况对招标文件中《合同书》的条款内容作全面响应。完全满足的在“响应”栏中打“√”，若有差异的请在“差异”栏中如实注明是“正偏差”或“负偏差”，（“正偏差”指投标人响应的合同条款优于招标文件中要求，“负偏差”指投标人响应的合同条款低于招标文件中要求），并将差异情况在差异表说明。（不填写或漏填的内容，作该条款不响应）

序号	合同条款条目（详见合同内容）	完全响应	有偏离	偏离简述
1	合同总价			
2	合同组成			
3	服务要求			
4	验收			
5	质保期及售后服务			
6	付款方式			
7	违约责任			
8	争议和纠纷处理			
9	其他			

投标人全称（盖公章）：\_\_\_\_\_

授权代表（签字）：\_\_\_\_\_

职 务：\_\_\_\_\_

日 期： 年 月 日

### 附件 10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_\_\_\_\_先生/女士，现任我公司\_\_\_\_\_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签发日期：\_\_\_\_\_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_\_\_\_\_

附：

法定代表人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营业执照号码：\_\_\_\_\_

主营：\_\_\_\_\_

兼营：\_\_\_\_\_

注：法定代表人的姓名必须与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姓名完全一致，并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反面)
---------------------	---------------------

## 附件 11 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国家或地区）的（投标人名称）在下面签字的（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单位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授权代表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编号为 GDFY-22GN1GH201-01 的广宁县卫生健康局采购广宁县医疗机构 PCR 实验室设备增购项目的货物和服务的投标和合同执行，作为投标人代表以本公司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

代理人无转委托。

本授权书于\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授权单位：\_\_\_\_\_（加盖法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名亲笔或盖私章）

授权代表签名：\_\_\_\_\_（签名亲笔或盖私章）

授权代表身份证号：\_\_\_\_\_

注：须附投标人代表（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授权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b>（正面）</b>	授权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b>（反面）</b>
----------------------------	----------------------------

说明：1. 法定代表人为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行政负责人。

2. 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不得转让、买卖。

3. 将此证明书提交对方作为合同附件。

4. 授权权限：全权代表本公司参与上述采购项目的投标响应，负责提供与签署确认一切文书资料，以及向贵方递交的任何补充承诺。

5. 投标签字代表为法定代表人，则本表不适用。



### 附件 12 项目负责人及维修服务技术人员（工程师）一览表

项目名称：广宁县医疗机构 PCR 实验室设备增购项目

项目编号：GDFY-22GN1GH201-01

姓名	性别	年龄	学历	职称	专业	经验年限	拟担任职务

注：投标人必须附上有关个人学历、职称等证明文件（复印件）

投标人全称（盖公章）：\_\_\_\_\_

授权代表（签字）：\_\_\_\_\_

职 务：\_\_\_\_\_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 13 投标人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今的同类型项目业绩一览表**

项目名称：广宁县医疗机构 PCR 实验室设备增购项目

项目编号：GDFY-22GN1GH201-01

序号	年份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备注
1				
2				
3				
...				

注：提供业绩合同复印件，不提供不得分，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以所附资料作为评标依据）

投标人全称（盖章）：\_\_\_\_\_

授权代表（签字）：\_\_\_\_\_

职 务：\_\_\_\_\_

日 期： 年 月 日

## 附件 14 售后服务及培训计划

主要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格式自定）：

- 1 售后服务方案
- 2 免费保修期
- 3 维修技术人员情况
- 4 应急维修时间安排（响应及到达时间、维修地点、地址、联系电话及联系人员）
- 5 维修服务收费标准
- 6 保修期内服务内容和方式
- 7 保修期外服务内容和方式
- 8 制造商的技术支持
- 9 培训计划
- 10 其它服务承诺

## 附件 15 投标保证金

（投标人全称）参加贵方组织的、采购项目编号为 GDFY-22GN1GH201-01 的采购活动。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已通过（付款形式）形式交纳人民币（大写）\_\_\_\_\_元的投标保证金。

投标人名称：\_\_\_\_\_

投标人开户银行：\_\_\_\_\_

投标人银行帐号：\_\_\_\_\_

投标人退还保证金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说明：1. 上述要素供银行转账及银行汇款方式填写，其他形式可不填。其他方式以现场递交为依据。

2. 上述要素的填写必须与银行转账或银行汇款凭证的要素一致，政府采购代理机构依据此凭证信息退还投标保证金。

投标人全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注：银行进帐单复印件（加盖公章）及投标保证金退还说明应装在单独的“投标保证金”小信封内，封口盖公章在开标前提交。

## 附件 16 关于资格文件声明的函

广东方元招标采购代理有限公司:

关于你方于\_\_\_年\_\_\_月\_\_\_日发布的广宁县医疗机构 PCR 实验室设备增购项目（项目编号：GDFY-22GN1GH201-01）采购公告，本公司（企业）愿意参加投标，并声明：

一、本公司（企业）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的规定，本公司（企业）如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三、我方承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投标。

四、我方以非联合体形式参与本项目投标。

本公司（企业）承诺在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中，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特此声明！

备注：

1. 本声明函必须提供且内容不得擅自删改，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2. 本声明函如有虚假或与事实不符的，作无效投标处理。

单位名称（盖公章）：

名称：\_\_\_\_\_

授权代表签字或私章：\_\_\_\_\_

地址：\_\_\_\_\_

签字人姓名、职务（印刷体）

邮编：\_\_\_\_\_

传真：\_\_\_\_\_

电话：\_\_\_\_\_

日期：\_\_\_\_\_

## 附件 17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广东方元招标采购代理有限公司:

我方已认真阅读了全部招标文件及其相关文件,完全清楚理解其内容及规约,我方特此承诺,我方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如有任何虚假和不实,我方自愿放弃投标资格并承担一切相关责任。

特此承诺。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私章: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附件 18 投标函

广东方元招标采购代理有限公司:

我方已认真阅读了全部招标文件及其相关文件,完全清楚理解其内容及规约,我方特此承诺: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4) 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5)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

7) 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本公司(企业)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再同时参与本采购项目(或采购包)投标(响应)。本公司(企业)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再再参与本项目投标(响应)。

如有任何虚假和不实,我方自愿放弃投标资格并承担一切相关责任。

特此承诺。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私章: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附件 19 资格文件

投标人应按下列要求提交资格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1. 企业简介。

★ 2. 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分支机构投标的,须提供总公司和分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总公司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

3. 提供投标截止日前6个月内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4. 提供2020年度或2021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5. 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按投标(响应)文件格式填报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

6.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参照投标(报价)函相关承诺格式内容。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较大数额罚款按照发出行政处罚决定书部门所在省级政府,或实行垂直领导的国务院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制定的较大数额罚款标准,或罚款决定之前需要举行听证会的金额标准来认定)。

7. 提供“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以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网页打印件。(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8. 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或采购包)投标(响应)。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响应)。投标(报价)函相关承诺要求内容。

9. 具备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

10. 项目负责人及服务技术人员的个人简历(提供学历、职称等其他证书)。

11. 用户需求书及技术、商务响应性评审中其他要求提供的证明材料复印件。

12. 其它资质文件,可包括但不限于有关获奖情况、质量认证、企业参加的专业组织、员工培训认证证书等材料复印件。

注:1、以上带“★”的为必须提交的文件。

2、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提供上述资料任何错漏而导致的一切后果。



## 附件 20 政策适用性 (如有, 可选)

## 政策适用性说明

按照政府采购有关政策的要求, 在本次的技术方案中, 采用符合政策的小型或微型企业产品、节能产品、环保标志产品, 主要产品与核心技术介绍说明如下:

序号	主要产品/ 技术名称(规格型号、注册商标)	制造商 ( 开发商)	制造商企业类型	节能产品	环保标志产品	认证证书编号	该产品报价在总报价中占比 (%)

注: 1. 制造商为小型或微型企业时才需要填“制造商企业类型”栏, 填写内容为“小型”或“微型”;  
2. “节能产品、环保标志产品”是属于国家行业主管部门颁布的清单目录中的产品, 须填写认证证书编号, 并在“节能产品”、“环保标志产品”栏中填写属于“第 期清单”的产品(产品被列入多期清单的, 以最新一期为准), 同时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以及下述文件(均为复印件, 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

a) 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品目的产品, 提供“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第 期)”中投标产品所在清单页并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 节能清单在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网站(<http://hzs.ndrc.gov.cn/>)和中国质量认证中心网站(<http://www.cqc.com.cn/>)上发布;

b) 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品目的产品, 提供最新“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投标产品所在清单页并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 清单在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国家环境保护总局网(<http://www.sepa.gov.cn/>)、中国绿色采购网(<http://www.cgpn.org/>)上发布;

3. 最终报价中“该产品报价占总报价比重”视作不变。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授权代表(签字):

职 务:

日 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 附件 21 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可选）

##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作。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2.供应商认为其为小型或微型企业的应提交本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供应商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 3.不满足条件的投标人无需提供该声明函。

##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 属于(所属行业); 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 营业收入为    万元, 资产总额为    万元, 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 属于(所属行业); 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 营业收入为    万元, 资产总额为    万元, 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2.供应商认为其为小型或微型企业的应提交本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供应商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 3.不满足条件的投标人无需提供该声明函。

**附件 22 监狱企业证明材料（如有，可选）**

由投标人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授权代表（签字）：

职 务：

日 期： \_\_\_\_年\_\_月\_\_日

**附件 2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可选）****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授权代表（签字）：

职 务：

日 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1.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①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②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③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④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⑤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的，应同时提供制造商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制造商）》。供应商如未能真实、完整提供以上资料，将不能享受相应的价格折扣。

2.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向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采购的金额，计入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统计数据。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附: 评标文件

## 政 府 采 购

# 评标说明

项目编号: GDFY-22GN1GH201-01

项目名称: 广宁县医疗机构 PCR 实验室设备增购项目

## 一 说明

### 1. 概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评标委员会和评标方法暂行规定》和国家及地方采购有关文件精神,在保证广宁县卫生健康局采购广宁县医疗机构PCR实验室设备增购项目(以下简称项目)公开招标、公平、公正的基础上,结合项目的技术和商务需求,由广东方元招标采购代理有限公司制定本评标文件。

### 2. 定义

**监管部门:** 广宁县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

**采购人:** 广宁县卫生健康局。

**招标机构:** 广东方元招标采购代理有限公司,简称招标机构。

### 3. 评标委员会组成

评标由招标采购单位依照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政策的规定,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成员由采购人代表和(技术、经济等)方面的评审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由五人(或以上)单数组成,其中用户代表一名,其余评委均从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产生)。评标委员会下设评标工作小组,主要由招标机构工作人员组成,负责整理各投标文件、统计评分等工作。

## 二 评标须知

### 1. 关于评标方案

- (1) 评标委员会的每位成员(以下简称评委)应认真地阅读并确认已经正确理解了评标方案;
- (2) 评委如对评标方案有异议,应在评标开始前提出。

### 2. 关于评标纪律

- (1)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与任何投标人或者与招标结果有利害关系的人进行私下接触,不得收受投标人、中介人、其他利害关系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
- (2) 评委应本着客观、公正的原则独立给出评价意见;
- (3) 评委之间不得相互串通进行评分;
- (4) 评委不得试图影响其他评委的评价意见。

### 3. 关于评标责任

- (1) 评委应在其书面评审意见上签字确认;
- (2) 评委对其所提出的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 4. 关于回避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担任评标委员会成员,如事先不知情的,应在招标机构宣读投标人名单及评标纪律后主动提出回避:

(1) 本人、配偶或直系亲属3年内曾在参加该采购项目的供应商中任职(包括一般工作)或担任顾问,或与参加该采购项目的供应商发生过法律纠纷;

(2) 任职单位与采购人或参加该采购项目供应商存在行政隶属关系;

(3) 曾经参加过该采购项目的进口产品或采购文件、采购需求、采购方式的论证和咨询服务工作;

(4) 是参加该采购项目供应商的上级主管部门、控股或参股单位的工作人员,或与该供应商存在其他经济利益关系;

(5) 评审委员会成员之间具有配偶、近亲属关系;

(6) 同一单位的评审专家在同一项目评审委员会成员中超过两名;

(7) 其他可能影响评审工作公正性情形。

(8)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 5. 关于保密

评标委员会成员和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

前款所称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是指评标委员会成员以外的因参与评标监督工作或者事务性工作而知悉有关评标情况的所有人员。

#### 6. 罚则

- (1) 评标委员会成员在评标过程中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或者在评标过程中不能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的,给予警告;情节严重的,取消担任评标委员会成员的资格,不得再参加任何依法必须进行招标项目的评标,并处一万元以下的罚款;
- (2) 评标委员会成员收受投标人、其他利害关系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的,评标委员会成员或者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的,给予警告,没收收受的财物,可以并处三千元以上五万元以下的罚款;对有所列违法行为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取消担任评标委员会成



员的资格,不得再参加任何依法必须进行招标项目的评标;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三 评标原则

评标工作应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评标委员会和评标方法暂行规定》以及国家和地方政府关于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遵循“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进行。评标委员会将按照规定只对通过审核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和比较。

### 四 评标方法及流程

本次招标的评标方法采用综合评分方法。具体方法及流程如下:

#### 1. 收标及开标

招标机构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收标和开标。投标人必须派代表参加并签到。招标机构负责唱出每个投标单位、投标总价、交货期以及招标机构或用户单位认为必要的、合适的其它内容。招标机构负责做好有关记录,记录中唱出的结果由各投标人代表、用户代表、监督代表签字确认。

#### 2. 评标

评标分三个阶段进行:投标书资格审查、投标书符合性检查和投标书详细评审。

##### 2.1. 投标书资格审查

采购人或集中采购机构根据《资格审查表》(附件一)内容逐条对投标文件的资格性进行评审,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满足投标人资格要求。

##### 2.2. 投标书符合性检查

各评委对各投标书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的响应情况进行符合性检查《符合性审查表》(附件二)。符合性检查必须根据“投标人须知”中对投标人的要求和投标文件中的响应进行。

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方式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以书面方式进行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在评审中发现货物技术参数、性能未能达到技术规格书中的规定或有虚假情况时,评标委员会有权取消其评审资格。

符合性检查包括以下方面:

1、法定代表人或授权有效签署;

- 2、投标的有效期;
- 3、投标保证金;
- 4、投标书;
- 5、关于资格文件声明的函;
- 6、关于报价;
- 7、投标价格没有超出采购预算;
- 8、交货期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 9、满足招标文件带“★”号条款。

只有在以上几个方面完全满足要求的投标才能通过符合性检查,进入第三阶段的技术、商务、价格评审阶段,否则被淘汰。

### 2.3.投标书详细评审

详细评审分两个阶段,第一阶段,评委对通过资格性、符合性检查的各投标文件技术部分进行评审、打分;第二阶段,评委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商务资质文件进行统计、审核,并根据商务评审表所列项目,对各投标人的商务状况进行评分。

具体评分如下:按照评标程序的规定和依据评分标准以及各项权重、符合性检查结果,各位评委单独就每个投标人的技术状况、商务状况进行评审和比较,评出其技术评分和商务评分。技术评分即为技术得分,商务评分即为商务得分。通过综合各投标人投标价格状况,计算出各投标人的价格评分,乘以价格权重,即得到价格得分。在满足基本技术条件的前提下,将技术得分、商务得分、价格得分相加得出总分,并按总分高低排出名次(出现并列得分时,投标报价低的靠前)。评标委员会依据得分情况推荐综合得分最高的为第一候选中标人,综合得分第二的为第二候选中标人。当通过符合性检查的投标人少于三家时,评标委员会否决所有投标文件,提请依法重新招标。

## 五 评分标准和权重

### 1. 评分标准

评委根据各通过符合性检查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并逐项列出投标文件的全部投标偏差。

评分应考虑到投标文件与招标文件之间的细微偏差。细微偏差是指投标文件在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但在个别地方存在漏项或者提供了不完整的技术信息和数据等情况,并且补正这些遗漏或者不完整不会对其他投标人造成不公平的结果。细微偏差不影响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在详细评审时对细微偏差作不利于该投标人的量化。

评委对投标文件的技术及商务响应情况进行评分。评分采用量化方法。

技术及商务及价格评分应分别考虑下列因素:

(1) 技术及商务评分

- a) 技术参数响应程度
- b) 项目业绩
- c) 产品的拓展性
- d) 产品技术的先进性和可靠性
- e) 产品操作的实用性
- f) 售后服务方案
- g) 应急服务措施

计算公式:

技术及商务评分=各评委评分总和÷评委人数

(2) 价格的开启、核准和评分

- a. 评标委员会详细分析、核准价格表,检查其是否存在计算上或累加上的算术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 ①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② 总价金额与单价金额和数量乘积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 ③ 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 ④ 业主、采购人需要的服务和附带备品、配件所需的费用,如果投标人是另外单独报价的话,评分时计入投标报价总价。

- b. 供货范围(包括货物和服务)缺漏项的调整,调整价格为该项目在其他有效投标中的最高报价。

- c.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上述修正错误的方法调整投标文件中投标报价,调整后的价格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投标价格,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 d. 价格评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它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以下公式计算:

价格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100

## 2. 权重分配

各项目评分权重

评分项目	技术及商务部分	价格部分
------	---------	------

权重	70%	30%
分值	70分	30分

### 3. 最终得分

最终得分=技术得分+商务得分+价格得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最终得分高低排定名次。

## 六 定标和授标

评标委员会提出评标书面报告,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报采购人确认,采购人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人确定后,由招标机构发出经采购人确认的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对中标人和采购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中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规定向采购人和招标机构提交相应文件,并在规定时间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自发出中标通知书之日起30个日历日内)。第一中标候选人有下列情形之一,采购人可以确定第二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1) 放弃中标的; (2) 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的; (3) 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的。

## 七 附件

本评标文件包括以下评标过程中所需文件附件:

附件1 资格审查表

附件2 符合性检查表

附件3-1 技术、商务评审表

附件3-2 价格评审表

附件4 综合汇总表

## 附件 1 资格审查表

项目编号：GDFY-22GN1GH201-01

项目名称：广宁县医疗机构 PCR 实验室设备增购项目

日期：

检查内容	审查内容	招标文件要求
<p>投标人资格要求</p>	<p>1. 投标供应商应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提供下列材料：</p> <p>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投标（响应）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分支机构投标的，须提供总公司和分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总公司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p> <p>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投标截止日前 6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p> <p>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供应商必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0 年度或 2021 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p> <p>4) 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按投标（响应）文件格式填报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p> <p>5)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参照投标（报价）函相关承诺格式内容。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较大数额罚款按照发出行政处罚决定书部门所在省级政府，或实行垂直领导的国务院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制定的较大数额罚款标准，或罚款决定之前需要举行听证会的金额标准来认定）</p> <p>2.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p> <p>1) 若供应商为所投设备的代理商，则须具备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若供应商为所投设备的生产厂家，则须具备有效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p> <p>2) 信用记录：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p> <p>3) 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或采购包）投标（响应）。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响应）。投标（报价）函相关承诺要求内容。</p>	<p>投标邀请函</p>
<p>结论</p>		

- 1、投标人分栏中填写“○”表示该项符合招标文件要求，“×”表示该项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 2、结论栏中填写“通过”表示该投标人投标文件符合招标文件要求，“不通过”表示该投标人投标文件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采购人代表签名：

采购代理机构代表签名：

## 附件 2 符合性检查表

项目编号：GDFY-22GN1GH201-01

项目名称：广宁县医疗机构 PCR 实验室设备增购项目

日期：

检查内容	招标文件要求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有效签署	投标人须知 3.4
投标的有效期	投标人须知 3.5
投标保证金	投标人须知 3.6
投标书	附件 2
关于资格文件声明的函	附件 16
关于报价	投标人须知 1.5
投标价格没有超出采购预算	投标人须知 1.3.2
交货期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邀请函
满足招标文件带“★”号条款	投标人须知 2.4
结论	

1、投标人分栏中填写“○”表示该项符合招标文件要求，“×”表示该项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2、结论栏中填写“通过”表示该投标人投标文件符合招标文件要求，“不通过”表示该投标人投标文件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评委签名：

## 附件 3-1 技术、商务评审表

## 技术及商务部分评分标准（总分：70 分）

项目编号：GDFY-22GN1GH201-01

项目名称：广宁县医疗机构 PCR 实验室设备增购项目

日期：

序号	评审分项		评分说明
	内容	分值	
1	技术参数响应程度	34 分	<p>全部满足招标文件用户需求书设备技术参数要求，得满分。</p> <p>①▲条款满分为 24 分，每有一项▲条款“负偏离”或不作出响应，扣 2 分；最低得分为 0 分。</p> <p>②其他条款（除▲条款外）满分为 10 分，每有一项其他条款（除▲条款外）“负偏离”或不作出响应，扣 1 分；最低得分为 0 分。</p> <p><b>备注：▲条款必须提供投标产品彩页或相应技术参数的厂家技术白皮书或使用说明书或第三方检验报告资料复印件作为评审依据，否则不得分。</b></p>
2	项目业绩	3 分	<p>根据投标人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今的同类型项目业绩，每提供一份 1 分，满分 3 分；最高得分不超过本项分值。</p> <p><b>备注：须提供中标（成交）通知书或采购合同证明，否则不得分。</b></p>
3	产品的拓展性	5 分	<p>综合评审各投标产品具备拓展性能进行综合比较：</p> <p>①各投标产品具备拓展性能为优，得 5 分；</p> <p>②各投标产品具备拓展性能为良，得 3 分；</p> <p>③各投标产品具备拓展性能为中，得 1 分；</p> <p>④各投标产品具备拓展性能为差，得 0 分。</p>
4	产品技术的先进性和可靠性	7 分	<p>根据所投标产品的技术先进性、技术可靠程度及关键部件匹配性进行综合比较：</p> <p>①产品技术先进、技术可靠及关键部件匹配性强，得 7 分；</p> <p>②产品技术较先进、技术较可靠及关键部件匹配性较强，得 4 分；</p> <p>③产品技术差、不可靠及关键部件匹配性差，得 1 分；</p> <p>④没有提供得 0 分。</p>

5	产品操作的实用性	7分	<p>根据所投标产品操作的简易程度和符合用户实际情况的实用性进行综合比较：</p> <p>①产品操作简单、实用性好、符合用户实际情况，得7分；</p> <p>②产品操作较简单、实用性较好、较符合用户实际情况，得4分；</p> <p>③产品操作复杂、实用性差、不符合用户实际情况，得1分；</p> <p>④没有提供得0分。</p>
6	售后服务方案	7分	<p>根据各投标人售后服务方案的具体性、可行性、可操作性进行评审：</p> <p>①售后服务方案具体详实，可行性高、可操作性强的，得7分；</p> <p>②售后服务方案基本完整，可行性、可操作性一般的，得4分；</p> <p>③售后服务方案差，可行性、可操作性差的，得1分；</p> <p>④不提供方案不得分。</p>
7	应急服务措施	7分	<p>①应急服务措施明确、具体、针对性强、各项措施具体到位，得7分；</p> <p>②应急服务措施较明确、具体、有针对性，措施落实基本到位，得4分；</p> <p>③应急服务措施不明确、具体、没有针对性，措施落实不到位，得1分；</p> <p>④没有提供方案不得分。</p>
小计		70分	

备注：仅对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评分；评分小数点保留至 0.01。

评委签名：



**附件 3-2 价格评审表**

项目编号：GDFY-22GN1GH201-01

项目名称：广宁县医疗机构 PCR 实验室设备增购项目

日期：

项目权重	价格计算	有效投标人序号			
30% (30分)	投标价				
	评标价				
	价格得分				
	基准价格=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 投标报价				¥

公式：价格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 × 价格权重 × 100，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最低报价为基准价。

备注：仅对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评分；评分小数点保留至 0.01。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投标无效处理。

注：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评委签名：

## 附件 4 综合汇总表

项目编号：GDFY-22GN1GH201-01

项目名称：广宁县医疗机构 PCR 实验室设备增购项目

日期：

评审内容	项目权重	评审分项	
		内容	分值
技术及商务响应性 评审表	70% (70 分)	技术参数响应程度	34 分
		项目业绩	3 分
		产品的拓展性	5 分
		产品技术的先进性和可靠性	7 分
		产品操作的实用性	7 分
		售后服务方案	7 分
		应急服务措施	7 分
价格响应性评审	30% (30 分)	投标报价	
		价格得分	
总计			
名次			

备注：仅对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评分；评分小数点保留至 0.01。

评委签名：